枣庄矿业（集团）付村矸石热电有限公司

2020年度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告2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826752699942D

2.企业名称：枣庄矿业(集团)付村矸石热电有限公司

3.注册号：370826018006360

4.法定代表人：仝令钦

5.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6.成立日期：2003年08月08日

7.注册资本：5036万元人民币

8.核准日期：2019年10月21日

9.营业期限自：2003年08月08日至2033年08月07日

10.登记机关：微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

11.登记状态：在营（开业）企业

12.住所：山东省济宁市微山县付村镇

13.邮政编码：277605

14.电子信箱:fdbgs67320@163.com

15.经营范围：电力生产、供热。（以上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

16.公司简介:枣庄矿业（集团）付村矸石热电有限公司属枣庄矿业集团全资国有公司。公司于2000年筹备，2001年开工建设，2002年生产，装机容量为2×12MW，年设计发电量1.44亿kW.h。公司属国家审核认定的资源综合利用电厂，享受国税减半的优惠政策。2020年，实现营业收入10749万元、利润总额35万元。

二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1.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要指标 | 本期金额（万元） | 上期金额（万元） | 变动比例（%） |
| 营业收入 | 10749.07 | 10734.78 | 0.13% |
| 营业成本 | 9216.99 | 8871.14 | 3.90% |
| 销售费用 |  | 0 |  |
| 管理费用 | 1483.34 | 1476.19 | 0.48% |
| 财务费用 | -0.5 | 14.71 | -103.40% |
| 营业利润 | 35 | 466.50 | -92.50% |
| 投资收益 | 0 | 0 | 0 |
| 营业外收支 |  | 351.32 | -100% |
| 利润总额 | 35.06 | 817.80 | -95.71% |
| 税费总额 | 628.13 | 873.14 | -28.06% |
| 净利润 | -60 | 606.21 | -109.90% |
| 营业利润率 | 0.33 | 4.35 | -92.41% |
| 净资产收益率 | -0.38 | 3.87 | -109.82% |
| 主要指标 | 期末金额（万元） | 年初金额（万元） | 变动比例（%） |
| 资产总额 | 19735.44 | 20763.91 | -4.95% |
| 负债总额 | 4109.73 | 5078.23 | 19.07% |
| 所有者权益 | 15625.71 | 15685.68 | -0.38% |

以上本期金额均为枣庄矿业（集团）付村矸石热电有限公司合并口径财务报表数据，上期金额为枣庄矿业（集团）付村矸石热电有限公司单户口径财务报表数据。

2.上一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2020年预算 | 上一年执行情况 |
| 营业收入 | 10749 | 10,734.78 |
| 营业成本 | 9216 | 8,871.14 |
| 管理费用 | 1496.76 | 1,473.94 |
| 财务费用 | -0.37 | 14.71 |
| 利润总额 | 40 | 817.81 |
| 应交税费总额 | 500 | 628.13 |
| 资产总额  | 18477.2 | 20,763.89 |
| 所有者权益 | 15015.51 | 15,685.68 |

3.付村热电合并范围。按照合并口径统计，付村热电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企业共4户，其中：付村热电公司本部1户、四级子公司1户，五级子公司2户。

4.枣矿集团2020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、重要会计估计变更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三、审计报告摘要

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我公司财务报表，包括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，202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后，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我公司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四、“三重一大”有关事项

1、2020年4月24日—2020年5月28日实施2020年度春季机组计划检修工作。进行1#2#锅炉本体维修、1#2#锅炉电袋复合除尘器检修、1#2#锅炉湿法脱硫及湿式电除尘器维修等重点检修项目。

2、2020年9月12日—2020年9月26日实施2020年度秋季机组计划检修工作。1#、2#锅炉检修、1#、2#汽轮发电机组检修、1#2#机组设备高压射流清洗、1#、2#电袋复合除尘器检修等重点计划检修工作。

五、社会责任的履行

1.合规做好职工劳动合同签订、履行等劳动法律法规；

2.扎实开展“每日一案例”、“e课堂”、“五描述一操作”考评、反事故演习、应急预案演练、安全知识考评、现场考问、事故预想、岗位技术问答等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，确保了全员执证上岗，保证了全年安全生产；

3.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管理，严格在线数据的运行监控，确保环保设备安全高效运行，排放值在规定限值内。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积极抓好管理人员和专业人员的法律法规培训，及时更新现场标识标志，制定相关工作方案，确保环工作依法合规，实现达标排放；

六、履职待遇及有关业务支出

1.公务用车配备使用情况。我公司公务车一辆，大众帕萨特品牌轿车，由2008年4 月单位自筹购买，同年经付煤公司审批配备使用，公务用车的维修、保养、燃油等费用支出符合上级及公司管理规定，公务用车范围及使用情况符合要求，原始记录详细。无违规使用公车情况，无违规套取车辆补助费用等情况发生。

2.无国（境）外考察培训等情况，2020年差旅费用14336.97元。